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缺曠紀錄更正申請單

本校 日間部 夜間部 護理科 化妝品應用科 老人服務事業科

五專 二專 _____年 _____班姓名 _____ 座號 _____ 學號 _____

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第 _____節至第 _____節，學生滋因

致登錄有誤，請准予更正。

※針對本校缺曠課之規定，因涉及操行成績(學生事務處)及和考(教務處)兩部分其中：

1. 操行成績部分，係由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負責核算，限於每學期期末考前一週提出申請(緊急重大事故不在此限)，並完成相關手續，生活輔導組接獲申請後即予辦理。

2. 扣考部份，乃由教務處課務組負責，和考累計更正期限、要件須按課務組規定辦理。

申請學生簽名：

副班長簽名。

導師簽名：

任課教師簽名：

生活輔導組組長核章：

承辦人核章：

申請日期：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